

证券代码：874147

证券简称：曲靖阳光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4 日 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邵荣斌女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了完善企业治理机制，实现

监事会治理职能，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工作成果制作的《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以 2024 年度的经营业绩为基础，在充分考虑销售、采购、生产、产品研发进度等相关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等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编制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年经营情况和未来战略规划，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平稳运营，公司 2024 年度不分配利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就公司 2024 年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2）；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加强公司的内部控制，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可持续发展，增强公司风险控制能力，保障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股东合法权益，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及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编制了《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包括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锦州佑华硅材料有限公司、锦州昌华碳素制品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行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规定，考虑业务合作的连续性，对公司的了解程度等因素，经公司综合评估，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适应市场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及公司发展的需要，充分调动监事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25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依据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领取报酬，公司不额外向监事支付监事职位薪酬。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曲靖阳光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